

**ZRX0077 三星财险附加惩罚性赔偿除外条款（2018 版）**

**（注册号：C00004530922018080816022）**

**第一条** 本条款为三星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相关责任保险主险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才能投保本附加险。

**第二条** 本保单对于以下任何项目均不予赔偿，不论这些费用是他人要求被保险人承担，或是被保险人自愿承担，亦或是根据法律规定应当由被保险人承担的赔偿责任：

- （一）惩罚性赔偿、罚款或滞纳金，不论是法律还是行政法规等所施加的制裁；
- （二）三倍赔偿或任何其他倍增损害赔偿的倍增部分；
- （三）需要被保险人承担的法律费用、花费及支出。

**第三条**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宜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主险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无效，本附加险亦无效。